

-征求意见稿-

陆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TERRITORIAL SPATIAL PLANNING OF LUFENG

(2021-2035年)

2023年3月

前言

PREFACE

本规划是对陆丰市域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指导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空间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

按照国家、广东省要求，我市于2020年6月组织开展了《陆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规划》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顺应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要求，统筹构建全域美丽、高质高效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新格局。



目录

CONTENTS

01 规划概述

指导思想

规划原则

规划期限和范围

02 定位目标

发展愿景

城市定位

规划目标

03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落实区域融合发展使命

构建“一核两区、两带一廊”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统筹“三线”划定与管控

04 锚固通山达海的生态空间

维系“一带三屏三廊”的生态保护格局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

05 打造集中高效的农业空间

构建“一带一心五区”的农业空间格局

统筹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推进乡村振兴“带带相连”

06 建设中心集聚的网络型城镇空间

优化城镇体系

构建“两带四片区”产业空间布局

健全高质量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07 优化陆海联动的海洋空间

海洋经济发展规划

分类分段落实海岸线精细化管控

加强海岛资源保护与开发管控

构建“一核一带五港”的渔港经济区布局

08 健全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构建顺畅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健全市政基础设施与综合防灾体系

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体系

加强城乡风貌引导

09 实施保障机制

明确规划传导落实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建立规划体检与评估机制



01

规划概述

- 指导思想
- 规划原则
- 规划期限和范围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广东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汕尾市委“三五三”工作谋划，聚焦“奋力裂变发展，实现蓝色崛起”的总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立足新发展阶段，顺应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要求，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战略部署，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四统一”原则，围绕深化用途管制与“放管服”改革，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和支撑体系，形成推进现代化新陆丰建设的一本规划、一张蓝图，努力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新陆丰。



1.2 规划原则

战略引领 全域统筹

紧紧围绕“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把握发展趋势，明确发展目标与时序，引领高质量发展。坚持区域协调和城乡融合发展，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建设格局、农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统筹全域全要素配置，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

底线思维 绿色发展

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计划，坚持底线思维，强化底线约束，确保生态安全、国土安全、粮食安全，坚持保护优先、节约集约，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协调人、地、产、城关系，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

民生优先 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规划的出发点和着力点，促进城乡协调发展，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水平，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传承文化 彰显特色

坚定文化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处理好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促进传统与现代融合发展，加强风貌管控，注重人居环境改善，体现城市精神、展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魅力。

一张蓝图 协同实施

坚持“多规合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形成一本规划、一张蓝图，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类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严格执行规划，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建立协同治理的规划实施机制，共筑美好家园，实现城乡共建、共治、共享。



1.3 规划期限和范围

规划期限：2021-2035年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包括陆丰市行政辖区内全部陆域和管辖海域国土空间。其中：

陆域面积 **1702.88km²** (含华侨管理区)

南海

海域面积 **3242.12km²** (领海线以内，包括东沙群岛)

大陆海岸线 **191.91km**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包括东海街道、城东街道、河西街道以及河东镇、潭西镇、上英镇部分区域，总面积147.39平方公里。

海域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

02

定位目标

- 发展愿景
- 城市定位
- 规划目标

2.1 发展愿景

**粤东蓝色崛起示范区
汕尾高质量发展强引擎
老区振兴发展排头兵**

2.2 城市定位



2.3 规划目标

分阶段发展目标

2025年

基本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为深圳都市圈与汕潮揭都市圈有机衔接的枢纽城市，持续实现“四个走在前列”，做到汕尾综合实力最强县、老区振兴发展排头兵、全国老区苏区第一方阵的“三个领跑”，努力跻身全国百强县和县域经济综合竞争力百强县。

2035年

基本建成粤东蓝色经济崛起示范区、现代化滨海城市，全面建成具有全国一流竞争力的能源产业基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与深圳都市圈同城化水平全面提升，融入“双区”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全市经济实力、创新能力、综合竞争力大幅提升，基础设施实现更高水平互联互通，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

2050年

全面建成粤东蓝色经济崛起示范区、现代化滨海城市，沿海经济带发展格局中的节点城市，成为全国生态文明发展示范城市、全国知名红色城市，具有高水平公共服务的幸福宜居家园。

人口与城镇化目标

规划2035年全市常住人口为**145万**，城镇化率**72%**。



03

优化国土空间 开发保护格局

- 落实区域融合发展使命
- 构建“一核两区、两带一廊”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统筹“三线”划定与管控

3.1 落实区域融合发展使命

全力融入“双区”

着力打造“湾+区+带”产业转移承接地，积极承接“双区”及珠三角的优势产业转移。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硬联通”，构建与大湾区核心城市1小时经济圈。加快港口资源整合，规划建设深港码头，发挥海洋区位和口岸全方位开放优势。

全面接轨深圳

深化“湾区总部+陆丰生产基地”产业协同模式，共同建设产业合作平台载体。善用深圳罗湖对口帮扶机制，形成“特区带老区”格局。

积极携手潮汕揭

积极落实汕尾新材料产业园，加强产业协同，支持陆丰优势企业参与汕潮揭都市圈生物医药、石化、新能源等重大项目建设。依托丰富海洋资源，协同做大做强海洋经济产业。

担当“汕尾明珠”东支点

共同维育山海湖河生态格局，维育峨眉嶂生态屏障，保护沿海生态保护带。发挥支点引领作用，协同共建汕尾市域“两带两廊三区、一主两极一示范”的空间发展格局。



3.2 构建“一核两区、两带一廊”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引领

即“大东海”，将东海、上英、潭西、河西、河东、城东纳入“大东海”一体化发展版图，依托便利的区域交通条件，形成集聚全市资源优势的发展极核。

“两区”优化

北部生态保育与乡村振兴区：以现代农业及生态旅游业为主导功能，促进农业生产效能提升，生态环境保育和水源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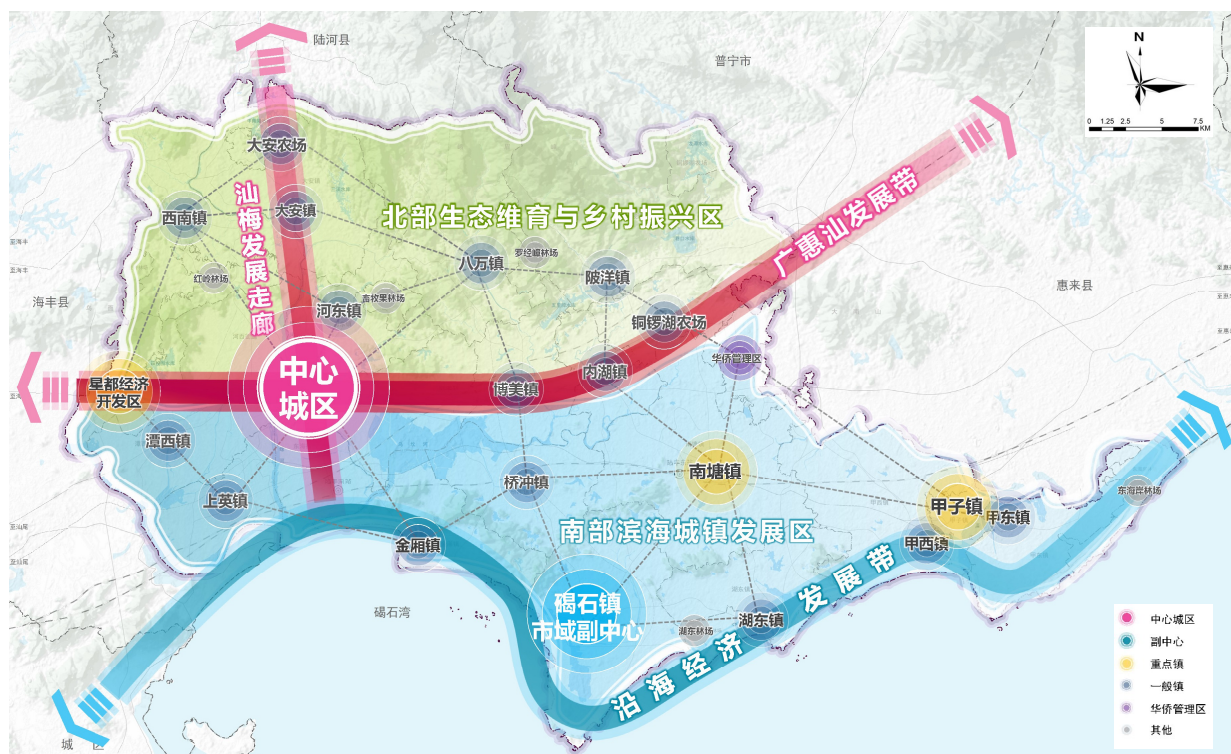
南部滨海城镇发展区：依靠沈海高速、汕汕高铁、滨海旅游公路等基础设施牵引，在资源环境可承载范围内，鼓励利用现有资源，拓展发展空间，加速推进城镇化。

“两带一廊”

沿海经济发展带：依托海工基地、汕尾新材料产业园、海上风电、港口码头等已有基础，积极培育海洋产业，打造陆海联动的“黄金海岸”和蓝色经济区。

广惠汕发展带：以深汕高速公路、G324国道、厦深铁路、汕汕高铁为依托，形成市域城镇生长与空间聚合轴，引导要素流通和空间集聚。

汕梅发展走廊：以S240省道为依托，串联中心城区、西南、大安等城镇，向北延伸至陆河，引导北部生态经济发展。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3 统筹“三线”划定与管控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364.13平方公里**（54.62万亩，包括华侨管理区，下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行为，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不允许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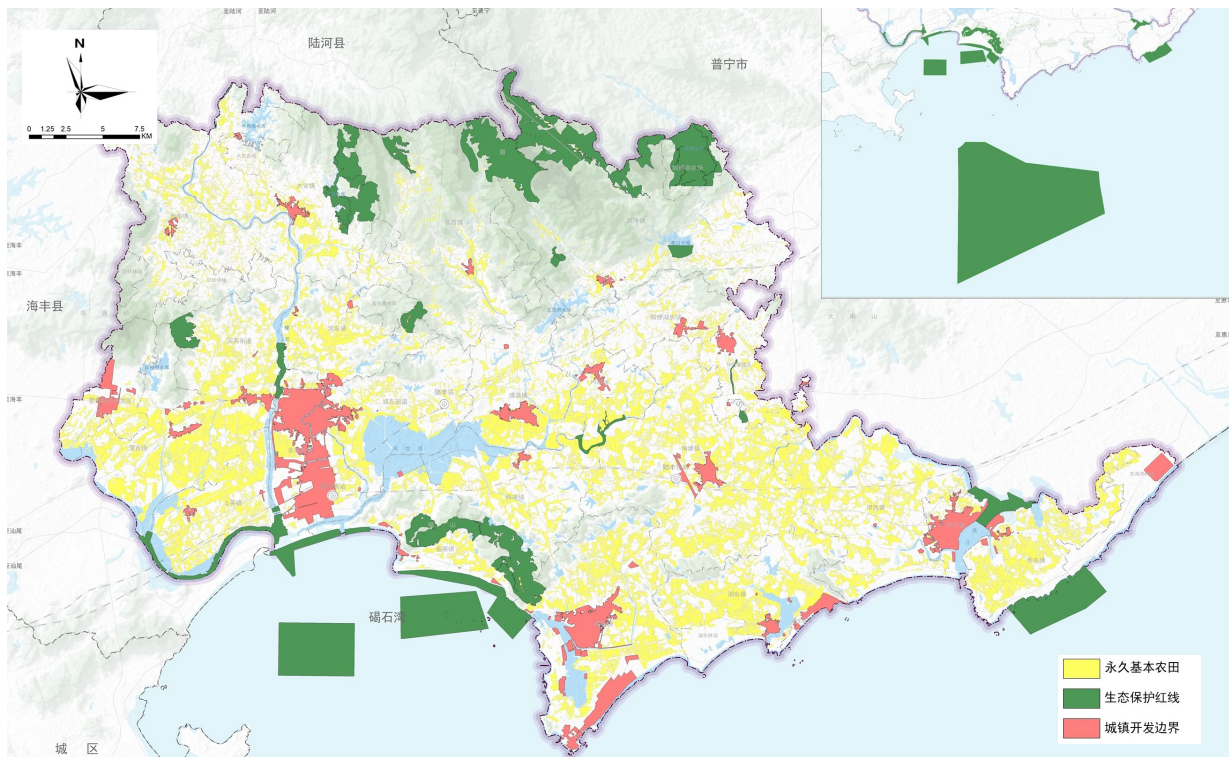
优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陆域与海洋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共**1521.02平方公里**，其中，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82.53平方公里**，海域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1438.46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内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全市城镇开发边界面积**75.24平方公里**，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按照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进行分类管理。城镇开发边界外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建设管制方式。



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过程方案，以最终审批为准）

04

锚固通山达海 的生态空间

- 维系“一带三屏三廊”的生态保护格局
-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

4.1 保育“一带三屏三廊”的生态保护格局

守护一条沿海蓝色生态带

串联虎舌沙洲、玄武山-金厢滩风景名胜区、金厢镇“黄金海岸”、海甲岭、湖东十二湖、麒麟山等滨海生态资源，统筹沿海产业园区、港口码头建设等陆海功能，保护陆海生态环境。

保育三大生态屏障

保护北部峨眉嶂、西部乌面岭、南部狮山生态屏障。加强生态屏障区域内自然山体地貌保护，推进生态公益林、碳汇林建设，强化山林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功能。

构建三大功能复合的生态廊道

依托螺河、乌坎河、鳌江等水系，构建联通山水、功能复合的东、中、西三大生态安全廊道网络，保育基本生态服务功能，保障市域生态本底安全稳定，分隔城镇组团防止蔓延发展。



市域生态保护格局规划图

4.2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

整合优化陆丰市自然保护地面积68.29平方公里，包括1处省级风景自然公园、1处市级自然保护区、2处县级自然保护区、3处县级森林自然公园及1处湿地自然公园。

优化调整后自然保护地台账表

序号	自然保护地名称	等级	类型	面积 (公顷)
1	汕尾玄武山-金厢滩省级风景自然公园	省级	风景自然公园	2604.00
2	汕尾陆丰碣石湾海马市级自然保护区	市级	自然保护区	1022.33
3	汕尾陆丰三溪水候鸟县级自然保护区	县级	自然保护区	1093.95
4	汕尾陆丰陂洋土沉香县级自然保护区	县级	自然保护区	67.00
5	汕尾陆丰白水寨县级森林自然公园	县级	森林自然公园	1347.16
6	汕尾陆丰南泉坑县级森林自然公园	县级	森林自然公园	177.58
7	汕尾陆丰清云山县级森林自然公园	县级	森林自然公园	348.54
8	汕尾陆丰陆湖县级湿地自然公园	县级	湿地自然公园	168.51
合计				6829.07

自然保护地实行差别化管控和保护利用，基于各类自然保护地功能分区，制定建设项目负面清单与人为活动的限制要求，根据保护对象与保护目标制定保育与修复措施。



05

打造集中高效的农业空间

- 建设“一带一心五区”的农业空间格局
- 统筹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推进乡村振兴“带带相连”

5.1 建设“一带一心五区”的农业空间格局

一带

沿海渔业综合示范带

在碣石湾、三甲沿海城镇，结合现状已建的渔港，重点发展远洋捕捞、海水养殖、水产品深加工，大力发展“海洋渔业+旅游”，积极发展文化娱乐型、观光体验型、展示教育型等多元化现代休闲农业旅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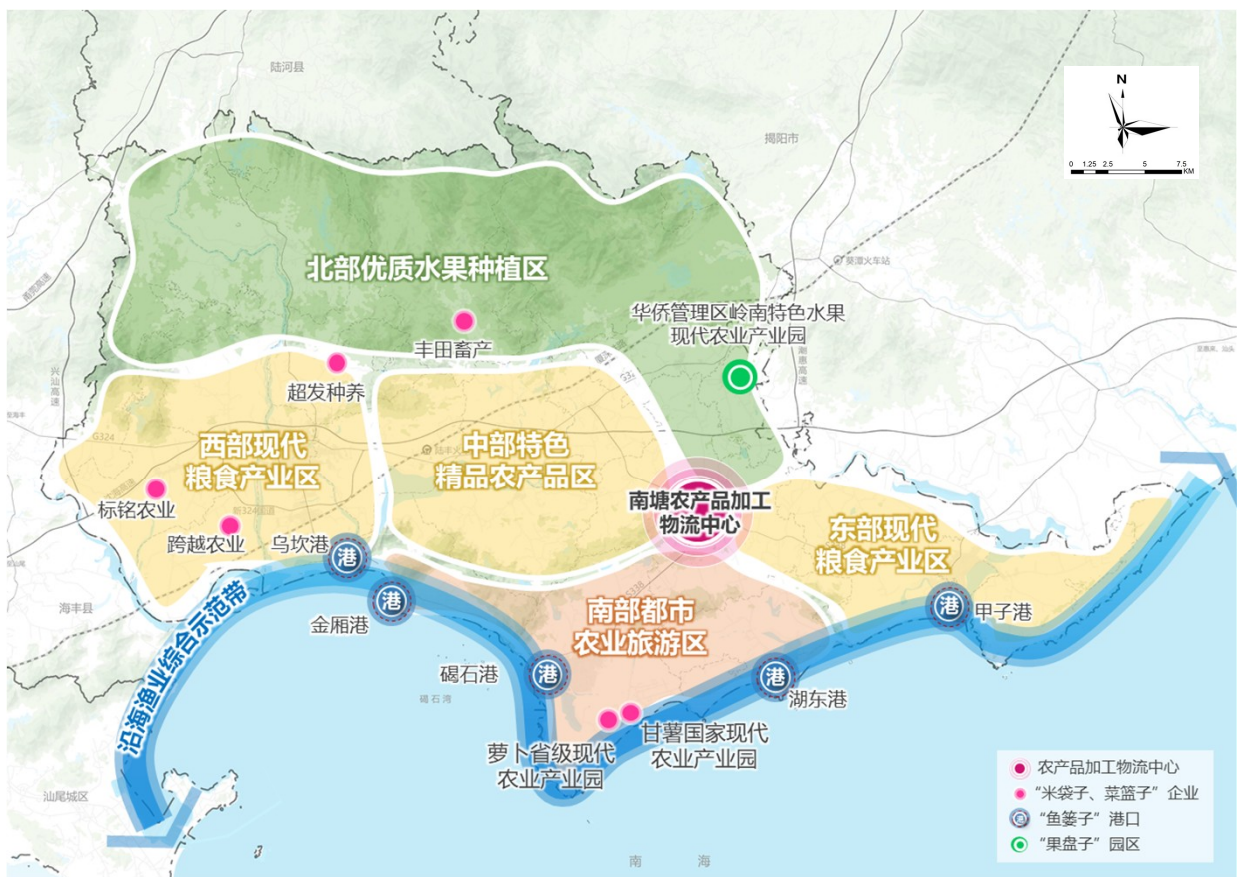
一心

南塘农产品加工物流中心

以陆丰东站为核心，构建农业物流服务体系，支持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冷链物流基地的配套设施建设。

五区

北部优质水果种植区、中部特色精品农产品区、南部都市农业旅游区、西部现代粮食产业区、东部现代粮食产业区



市域农业空间格局规划图

5.2 统筹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与利用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36413公顷，主要分布在潭西镇、上英镇、博美镇、内湖镇等。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构建永久基本农田动态监管机制，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考核机制。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规划至2035年，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470公顷。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按照一般耕地管理。非农建设项目选址时应避免占用储备区；确实不可避免占用储备区的，按占用一般耕地办理手续。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规划至2035年，新增高标准农田3800公顷。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集中力量建设高标准农田。

落实耕地保有量保护任务

落实耕地保有量保护任务

严格落实耕地保有量38967公顷的目标，采取“长牙齿”的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遵循实有耕地面积基本稳定、耕地数量质量并重，做到保护优先、应保尽保。

科学高效利用宜耕后备资源

开展耕地后备资源潜力评估，确定耕地后备资源潜力3247公顷，重点储备区主要分布在碣石镇、南塘镇和甲西镇等街镇。

挖掘耕地景观价值

拓展耕地价值，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形成“田成方、林成行、渠相通、路相连”的景观，打造以耕地景观、农业生产、农产品为基础的生态农业观光区域。

5.3 推进乡村振兴“带带相连”

构建“带带相连、六片示范、多点引领”乡村振兴格局

6+13条 乡村振兴示范带

在“滨海走廊”“龙潭湖谷”“山水画廊”“谷乡慢城”“浪漫荷香”“薪火蓝湾”6条乡村振兴示范带的蓝本上，新规划“海甲渔歌、麒麟望海”滨海休闲观光带、“星河揽月、梦里水乡”田园河流风光带以及“和美陆安、香山古韵”的壮丽山川景象带等13条乡村振兴景观示范带，构建“6+13”乡村振兴示范带体系。

6片 省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

大安-西南融合发展示范片、潭西都市农业示范片、金厢红色文化示范片、南塘休闲农业示范片、甲西滨海休闲示范片、八万-陂洋生态休闲示范片。

10个 共同富裕示范村

坚持“多规合一”理念，强化规划引领，保障乡村合理发展空间，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升村庄规划的实用性和管控水平，打造第一批10个共同富裕示范村，包括东海镇乌坎村、上海村，大安镇南溪村，西南镇青塘村，甲西镇博社村，金厢镇下埔村，城东镇高美村，上英镇浮头村，桥冲镇溪碧村，河东镇青山村。



市域“6+13”乡村振兴示范带布局示意图

06

建设中心集聚的 网络型城镇空间

- 优化城镇体系
- 构建“两带四片区”产业空间布局
- 健全高质量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6.1 优化城镇体系

构建“中心城区-副中心-重点镇-一般镇-其他”五级城镇结构体系

中心城区

包括东海街道、城东街道、河西街道，规划城镇人口为40万人。

副中心

为碣石镇，规划城镇人口为15-25万人。

重点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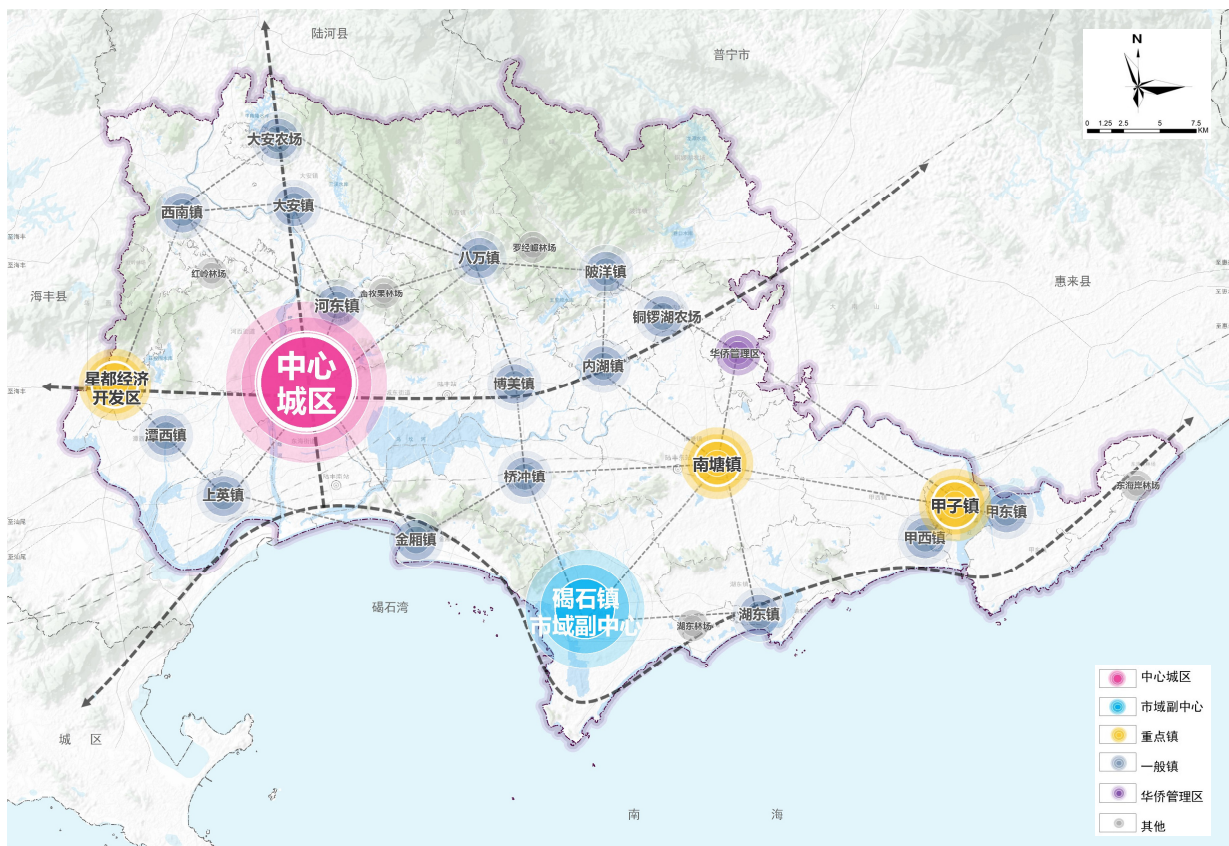
包括星都经济开发区、南塘镇、甲子镇，规划城镇人口为5-10万人。

一般镇

包括河东镇、上英镇、潭西镇、大安镇、西南镇、八万镇、陂洋镇、博美镇、内湖镇、桥冲镇、金厢镇、湖东镇、甲西镇、甲东镇，规划城镇人口5万人以下。

其他

包括大安农场、铜锣湖农场、华侨管理区，规划城镇人口5万人以下。



市域城镇（村）体系规划图

6.2 构建“两带四片区”产业空间布局

两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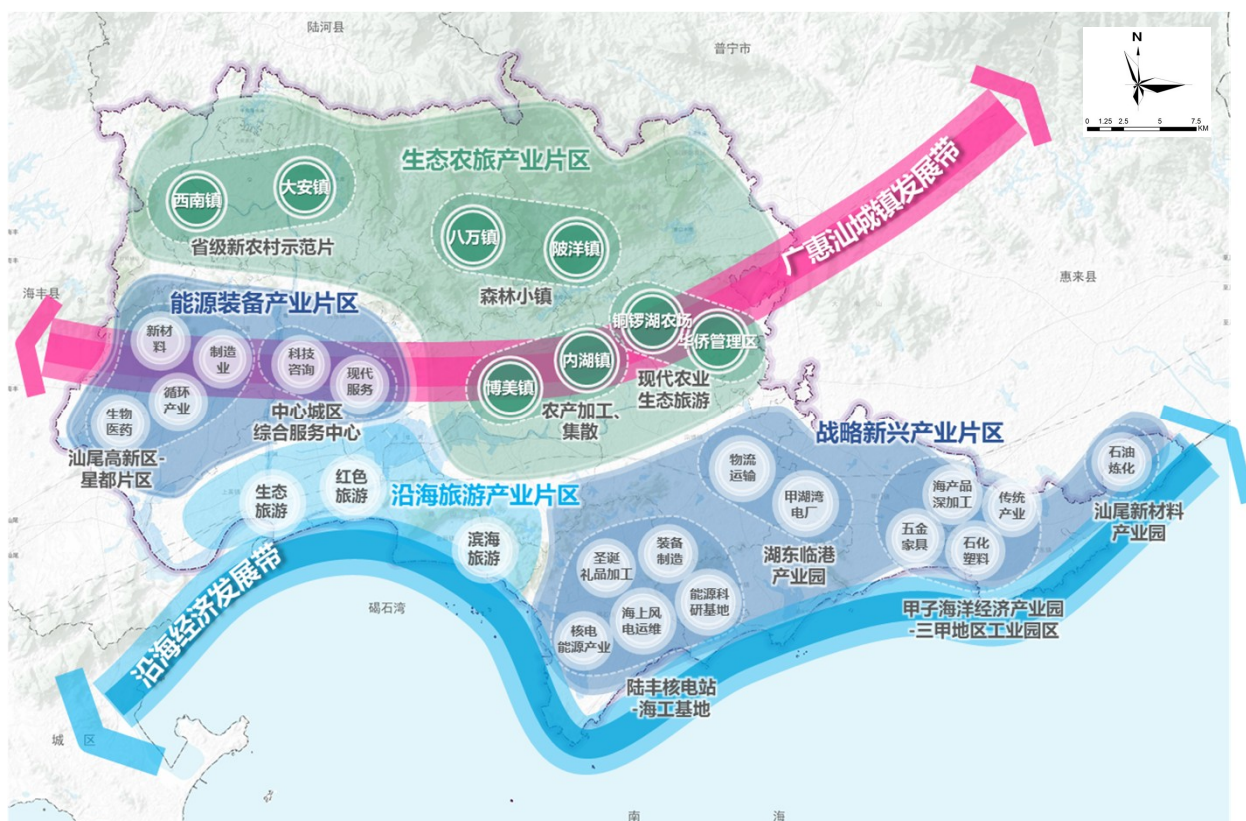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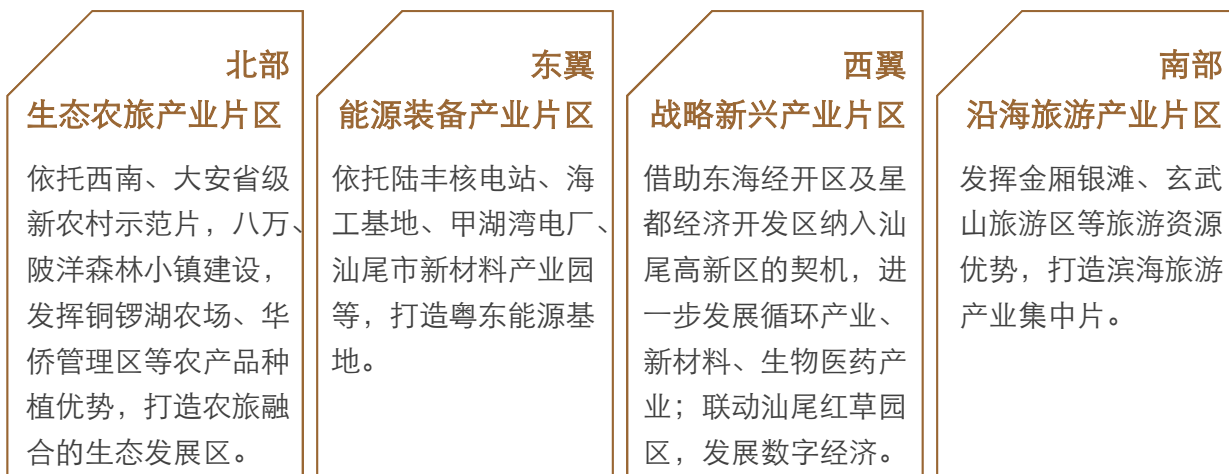
广惠汕城镇发展带

依托广惠汕城镇发展带，构建东承西接的区域格局，加强与“双区”在交通、产业、生态建设等方面的规划衔接。

沿海经济发展带

依托沿海经济发展带，发挥玄武山、金厢滩、金沙湾等生态文旅资源，利用陆丰核电站、海工基地、甲湖湾电厂等能源装备资源，着力打造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

四片区



市域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6.3 健全高质量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构筑城乡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统筹协调市域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布局，建立“**中心城区—重点镇和一般镇—社区/中心村和农村居民点**”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提高城市公共服务水平



公共文化设施

文化设施面积 $\geq 0.3\text{m}^2/\text{人}$ ；重点建设陆丰市新时代市民广场，提升陆丰市文化中心，完善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功能与服务；建设陆丰非遗动漫文创产业基地；推动**331**个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升级。



教育设施

幼儿园：规划新建**45**所公办幼儿园，推动落实**学前教育“5080”**行动。

小学：按千人学位数**80**的标准规划和补足基础教育设施，结合居住区和人口分布，服务半径**400-500米**，服务人口**0.8-1.5万人**。

中学：千人学位数**40**，中学服务半径**800-1000米**，服务人口**3-5万人**。



全民健身设施

公共体育设施用地面积 $\geq 0.6\text{m}^2/\text{人}$ ；推动陆丰市人民体育场升级改造，建设新时代市民广场文体中心；东海街道、碣石镇、甲子镇至少建设**1处11人制足球场**及配套设施，其他各街道、镇（场、区）至少建设**1处5人制的足球场**及配套设施，各行政村结合村级文化活动室，配置室外活动空间。



医疗卫生设施

医疗卫生设施用地面积 $\geq 0.8\text{m}^2/\text{人}$ ，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 8 张/千人；全面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完善**331**个社区（村）卫生服务网点建设，为市民（村民）提供优质便捷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社会福利设施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面积 $\geq 0.4\text{m}^2/\text{人}$ ，机构养老设施床位数 ≥ 40 张/千人；**50%**以上的养老机构建立医养结合机制，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5%**。

6.4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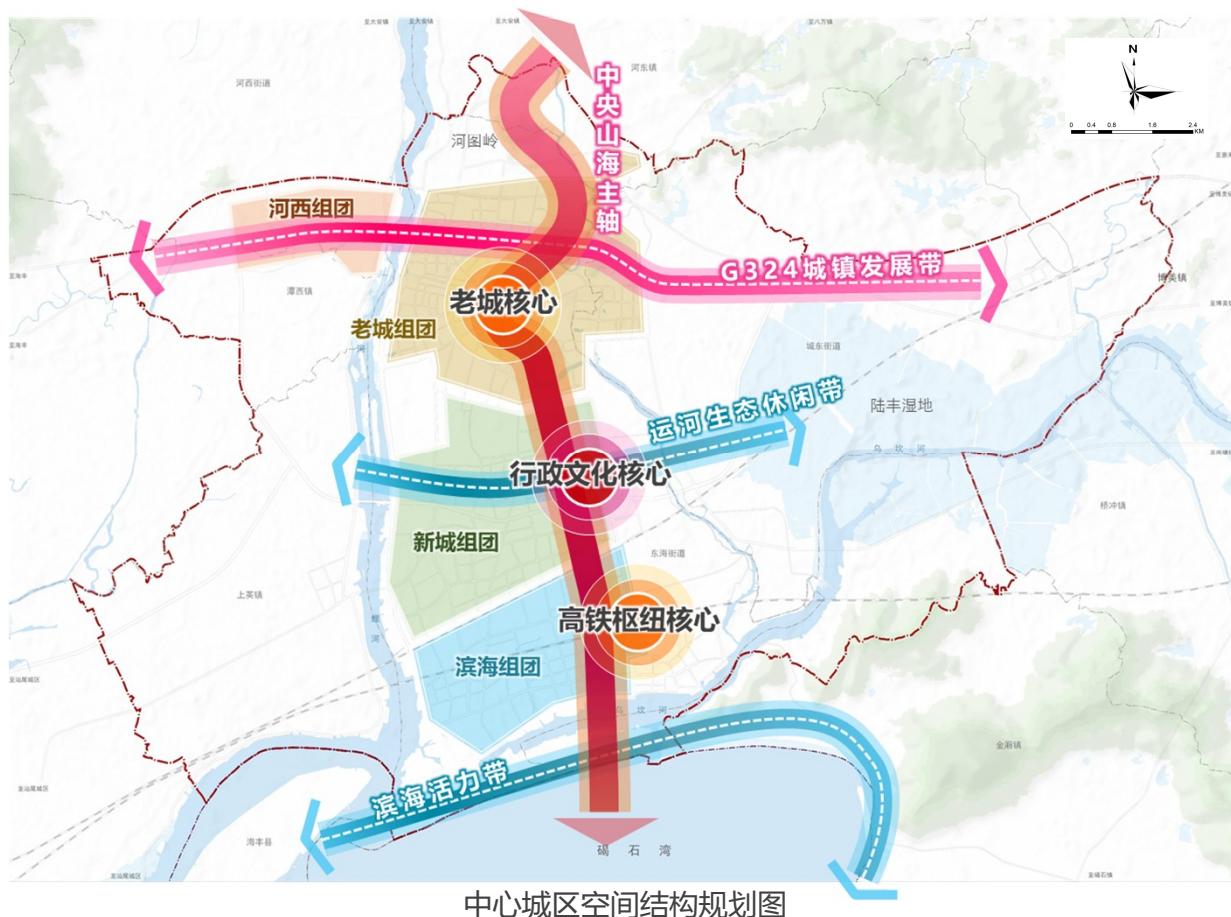
引导中心城区集聚发展，形成“一轴三带，三心四组团”的“丰”字型空间结构

一轴： 中央山海主轴。北起河图岭，贯通东海大道，南抵碣石湾畔。

三带： G324城镇发展带、运河生态休闲带、滨海活力带

三心： 老城核心、行政文化核心、高铁枢纽核心

四组团： 老城组团、新城组团、滨海组团、河西组团



07

优化陆海联动的 海洋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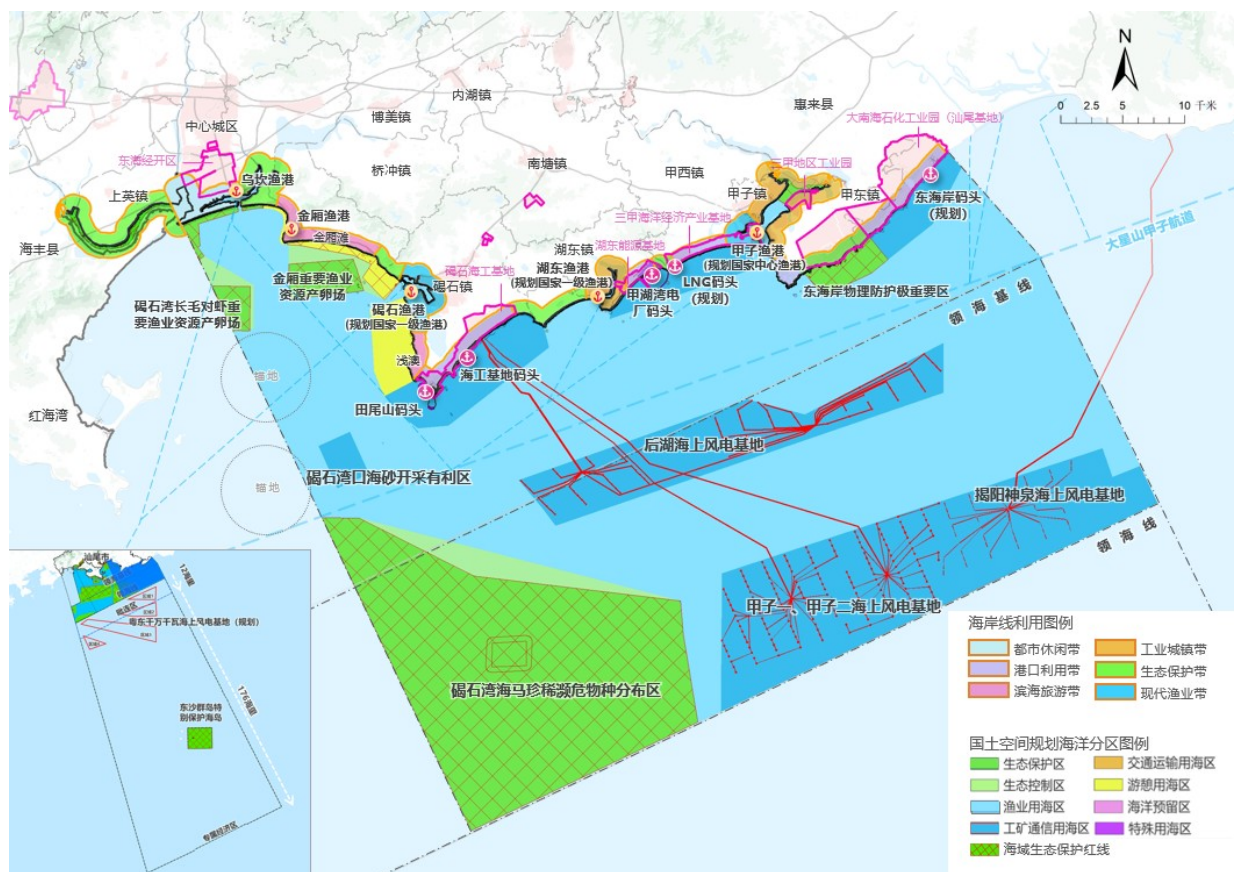
- 海洋经济发展规划
- 分类分段落实海岸线精细化管控
- 加强海岛资源保护与开发管控
- 构建“一核一带五港”的渔港经济区布局

7.1 海洋经济发展规划

发展定位

粤港澳大湾区“蓝色粮仓” 汕尾市海洋经济发展主战场 粤东清洁能源与先进制造业基地 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

依托优越的海洋资源，突出发挥沿海经济带重要支点功能，建设海洋经济强县，成为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的主力军，助力陆丰“裂变发展、蓝色崛起”。



陆丰市海洋经济发展规划示意图

7.2 分类分段落实海岸线精细化管控

严格保护岸线59.01公里，主要包括上英-潭西海堤、碣石港、湖东港等区域岸线。

限制开发岸线65.51公里，主要包括碣石港、三甲海堤等区域岸线。

优化利用岸线67.39公里，主要包括东海岸岸线、甲子港岸线、湖东甲西岸线、田尾山岸线等区域岸线。

7.3 加强海岛资源保护与开发管控

陆丰市共有海岛196个，均为无居民海岛。到2035年，划定**适度利用类海岛47处、特殊利用类海岛1处、保留类海岛148处**，其中适度利用类海岛中包括农林渔业海岛37处、交通与工业用岛10处。

加强保护区内海岛保护，推进海岛保护区建设，严格保护国防用途海岛，适度利用可开发利用的无居民海岛，维持保留类海岛现状。

7.4 构建“一核一带五港”的渔港经济区布局



一核：甲子渔港



一带：现代海洋渔业产业经济发展带



五港：甲子、碣石、湖东、金厢、乌坎渔港



08

健全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 构建顺畅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 健全市政基础设施与综合防灾体系
- 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体系
- 加强城乡风貌引导

8.1 构建顺畅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一小时经济区”

铁路运输系统

高铁+城际+普铁

高铁：厦深铁路、汕汕高铁
城际：深汕惠城际、深汕城际
普铁：疏港铁路（规划预留）

铁路枢纽

客运枢纽：陆丰站、陆丰东站、陆丰南站

公路运输系统

高速公路+干线公路

贯通“两横三纵”高快速路。两横：深汕高速、珠东高/快速路（规划）；三纵：兴汕高速、兴汕高速陆丰支线（规划）、揭惠高速、揭惠高速南延线（规划）。

升级改造“四横六纵”干线公路。四横是指G324、G228、S241、沿海旅游公路；六纵是指S510、S240、S238、X133、X139、X145

公路客运+货运枢纽

客运枢纽：陆丰粤运汽车总站、陆丰站汽车客运站、陆丰南站汽车客运站、南塘汽车客运站

货运枢纽：星都物流园、南塘物流园、甲子物流中心

航道网络

航道

大星山甲子航道、螺河河口航道、乌坎西线航道、碣石航道、乌坎东线航道、湖东作业区航道、甲子航道

港口与码头

港口：湖东港、乌坎港、金厢港、碣石港、甲子港

码头：核电站码头、海工基地码头、甲湖湾电厂码头、汕尾新材料产业园码头



市域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图

8.2 健全市政基础设施与综合防灾体系

构建绿色安全的基础设施网络



给水 优化用水结构，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控用水总量。



燃气 提升管输天然气覆盖率，鼓励工业“煤改天然气”和“油改天然气”，改善全市能源结构。



排水 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截污和治污相协调，完善污水、污泥处理，提升再生水品质扩大应用；完善雨水排放，强化治理积水点、易涝区。



供热 发展分布式清洁能源供热，实现重点产业园区全面集中供热。



供电 按照“保安全、促发展”的原则适度超前规划，完善市域电力设施建设，加快乡镇电网、新一轮农网升级改造，保障城乡发展需求。



环卫 按照垃圾处理“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和产业化”要求，推行垃圾分类，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强医疗、危险固体废物源头控制。



通信 按照“三网融合、设施共建”理念，统筹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包括5G）、互联网和广播电视网建设。



殡葬 按照“控制存量、适度增量、生态节地”的原则，合理规划殡葬设施。

健全坚韧稳固的城市安全体系

防汛抗洪

螺河及东河河堤按50年一遇防洪（潮）标准设防。陆丰市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取20年，在遇到各阶段重现期范围内暴雨时，中心城区地面积水的设计标准为：居民住宅和工商业建筑物底层不进水，道路中车道的积水深度不超过15cm。

气象监测

建立和完善台风、内涝、雷电监测预警系统，提高台风、暴雨、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预测、预警水平；改善排水防涝系统、整治易涝点，高层建筑设置避雷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内涝和雷电的灾害损失和影响。

地质灾害

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采取一定的工程措施，预防工程地质灾害发生；加强地质灾害的普查工作，并根据地质灾害勘查结果，强化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完善预警机制，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防震抗震

完善地震断裂带探测，新建、改建、扩建一般建设工程按照基本烈度VII度设防，重要建（构）筑物应按照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的规定设防。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按照高于抗震设防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

消防安全

完善消防力量及消防安全体系，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全面达到国家有关消防规划建设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加强消防队伍的科技化、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灾害事故救援体系。

8.3 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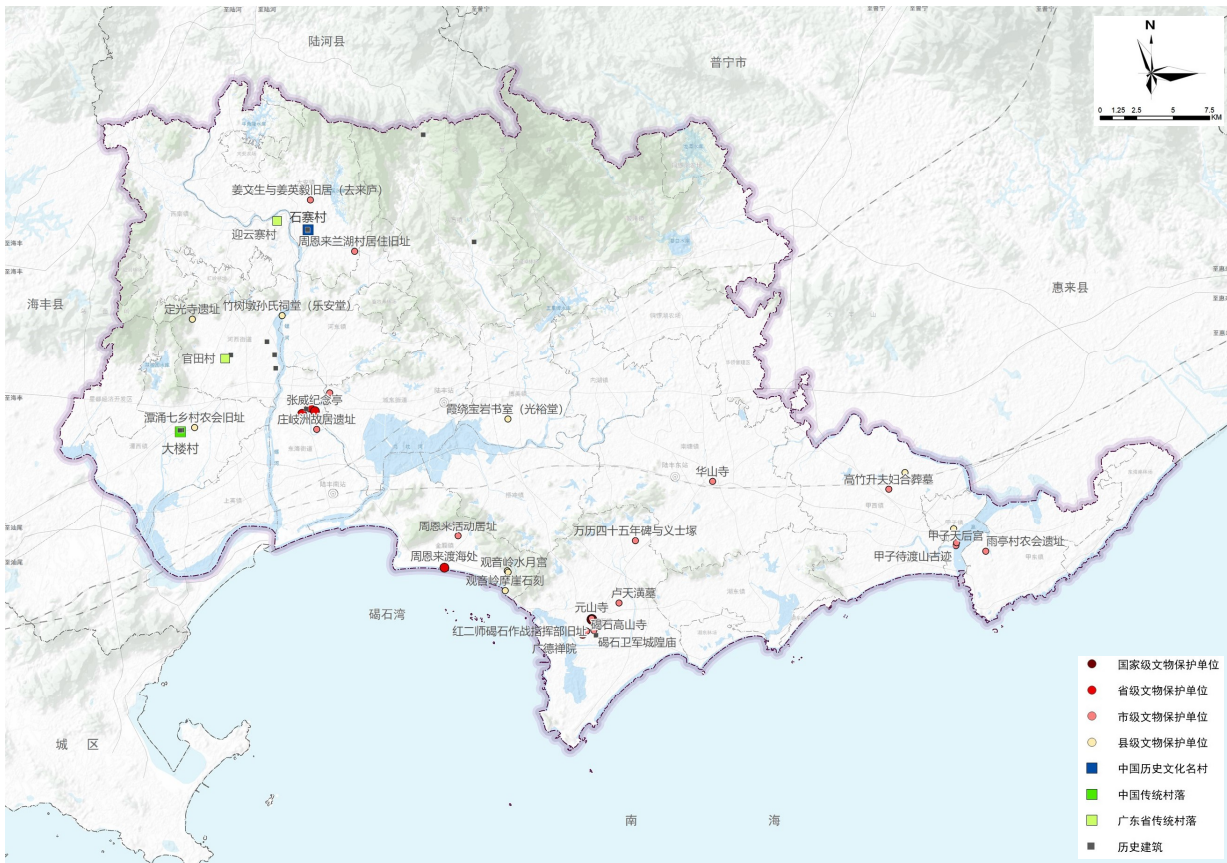
重点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包括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1处：碣石镇；中国历史文化名村1处：石寨村；中国传统村落2处：石寨村、大楼村；广东省传统村落2处：官田村、迎云寨村；省级历史文化街区1处：碣石镇玄武山-中所街历史文化街区。

严格保护国家级、省级、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处：元山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陆丰县总农会旧址、马路顶林氏宗祠、张威纪念亭、广德禅院、周恩来渡海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0处。

积极保护与活化利用南粤古驿道本体及相关遗存，包括本体遗存1处：观音岭古道，相关遗存4处：镇海石、水师亭、水月宫、广福桥。

分类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包括国家级4项、省级11项、市级15项、县级32项。

保护一般不可移动文物319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20处、历史建筑13处、古树270株。



市域历史文化遗产分布图

8.4 加强城乡风貌引导

城乡风貌定位

山海陆城
蓝绿新城
善美田园

城乡风貌特色分区

北部山区生态景观区

北部山体连绵，围绕八万、陂洋、大安、西南等地，形成郊野生态公园群，以生态保育为主，凸显山体森林平缓、连绵起伏的生态风貌。

中部浅山城镇景观风貌区

分类引导东海老城区、新城片区、镇村地区景观风貌，形成连片田园综合体、城郊景观示范带等大地景观，将田园变公园，展示陆丰“城在螺河边、人在花园里”的美丽新形象。

南部滨海休闲旅游风貌区

着重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滨海岸线，结合沿海旅游公路、滨海一线公共建筑，打造系列滨海景观节点，形成陆海融合的粤东滨海风貌。



09

实施保障机制

- 明确规划传导落实
-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 建立规划体检与评估机制

9.1 明确规划传导落实



9.2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衔接“十四五”规划，分类分级铺排项目实施时序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乡村振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升发展先进制造业水平； 提升金融、物流、商贸、旅游等现代服务业水平； 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 大力发展工程装备、石化、港口、渔业、生物医药等海洋经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快推进“5+2”农村综合改革；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打造市域“五大特色农业功能区”； 提升全市1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2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水平。 	<p>市级以上重大交通设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多层次轨道交通运输系统； 形成“两横三纵”高快速路、“四横六纵”干线公路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加强港口与码头建设。 	<p>市级以上重大公服市政、安全设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水利、能源、环保设施、信息、文化、体育、教育、卫生、福利、消防、人防、防洪、避险通道等设施。 	<p>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整治、低效闲置建设用地盘活； 水生态修复、土壤污染治理、矿山生态修复。

9.3 建立规划体检与评估机制

“一年一体检”：重点对城乡发展运行和规划实施总体情况进行全面体检监测，对违反规划管控要求的行为进行及时预警。

“五年一评估”：重点对规划阶段性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估，作为规划调整的重要依据。

山海陆城
蓝绿新城
善美田园

